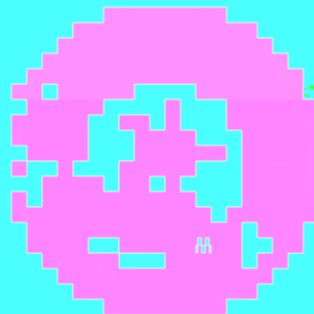


正本



191012110236



声 明

一、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名无效。

二、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负责；对本公司采集的样品，仅对采样当天的工况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复检。

三、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逾期不提出，则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

四、未经书面批准，不得任何形式复制本报告；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五、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存档报告保存期限不少于 6 年。

地 址：中国 江苏省 泰兴 经济开发区 滨江南路 20 号

邮政编码：225400

电 话：0523-87676633

传 真：0523-87676633

电子邮件：1255256916@qq.com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双乐颜料泰兴市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泰兴经济开发区疏港路 18 号		
联系人	杨正武	联系电话	15195240815
采样负责人	张峥嵘	采样日期	2022-07-21
样品状态	液态	分析日期	2022-07-21~2022-07-22
检测目的	为委托单位检测项目提供数据		
检测内容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 年 7 月 29 日

编制：何银花 签字：何银花

审核：王晶晶 签字：王晶晶

签发：童岩 签字：童岩

表 1 水质检测结果

采样地点	样品状态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值	参考限值
		10:16	pH 值	无量纲	8.31	6-9
			化学需氧量	mg/L	148	500
			氨氮	mg/L	0.520	35
SL-WS01 废水排放口	褐色、微嗅、微浑	12:33	总氮	mg/L	30.0	50
			pH 值	无量纲	8.28	6-9
			化学需氧量	mg/L	149	500
			氨氮	mg/L	0.548	35
			总氮	mg/L	29.6	50
			pH 值	无量纲	8.34	6-9
		14:52	化学需氧量	mg/L	144	500
			氨氮	mg/L	0.500	35
			总氮	mg/L	30.3	50
SL-YS01 雨水排放口	无色、无嗅、微浑	10:23	化学需氧量	mg/L	6	30
			氨氮	mg/L	0.614	1.5
		12:38	化学需氧量	mg/L	7	30
			氨氮	mg/L	0.594	1.5
		14:57	化学需氧量	mg/L	6	30
			氨氮	mg/L	0.632	1.5
采样人员	张峥嵘、薛为					
备注	废水排放口参考限值来源于排污许可证平台及泰兴市海陵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雨水排放口参考限值来源于泰兴经济开发区企业清下水（雨水）排放标准。					

附表 1 检测依据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水和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备注	/	

附表 2 设备信息一览表

类别	仪器编号	规格型号	设备名称	检定/校准有效期
水和废水	X-042-01	DZB-712 型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2023.2.14
	B-50	50mL	酸碱式滴定管	2023.2.27
	F-006-02	T6 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2023.2.14

有证物质	
检测值 (mg/L)	标准值 (mg/L)
279	281±13
12.8	12.8±0.6
51.2	52.6±3.5
16.7	

EVB*